丰都府办〔2024〕78号

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我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2024—2027年）》（渝府办发〔2024〕27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作出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2024—2027年）》，聚焦好企业快速成长、坏企业快速出清，坚持问题导向、数字赋能、改革集成，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推动我县政务环境更加高效、法治环境更加公正、市场环境更加有序、创新环境更加活跃、要素保障环境更加完善，形成更多具有丰都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

## 二、重点任务

###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1．市场准入。**全面推行企业名称申报承诺制，落实不含行政区划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范及企业名称争议处理机制，加强知名企业名称预防性保护。推进食品生产和经营等高频证照智能联办，以及便利连锁企业分支机构集中办理和实名认证。推进外商投资企业准入登记“应准尽准”，简化外国投资者认证手续。严格落实经营主体除名制度，依法清理无效经营主体。（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2．获取经营场所。**推广使用工程建设项目申请材料电子库、电子证照库，实现数据留存复用。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政策，加强有害建筑材料监管，及时转发工程建设领域禁止、限制使用落后技术通告。全面推行社会投资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改革。加大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力度，推动产权尽职调查“一站式”访问。（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

**3**．**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推进水电气网等联合报装，对符合条件的水电气网外线接入工程占掘路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制，提升外线工程施工效率。开展天然气行业规范经营活动专项整治，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与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的衔接，提升互联网接入能力和服务质量。（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住房城乡建委）

**4**．**劳动用工。**推广使用“渝职聘”求职招聘应用，促进供需有效对接。优化劳动争议纠纷处理机制，加快建设劳动争议“一站式”联处中心。推进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速裁团队）建设，健全快立快调快审快结工作机制。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提升执法效能。（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5**．**获取金融服务。**推广使用动产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用好用活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提高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率，力争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的额度实现倍增。（牵头单位：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6**．**国际贸易。**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应用，推动物流企业提升多式联运提单签发量。（牵头单位：县商务委）

**7**．**纳税。**拓宽税收政策制定公众参与渠道，完善纳税人意见建议反馈机制。优化电子税务局企业代缴办税、综合关联式申报、“一站式”退税等场景，提升税费申报智能化水平和缴税便利度。拓展川渝税费服务合作范围和深度，深化业务跨区域通办和税费协同管理。（牵头单位：县税务局、县财政局）

**8**．**解决商业纠纷。**推广使用“渝诉智审”、“川渝智诉”等应用，推动调解领域数字化改革，提升仲裁、调解质效和透明度。加强“E企达”推广使用，提升电子送达比例。（牵头单位：县法院）

**9**．**促进市场竞争。**查处医药、公用事业、日用消费品等重点领域的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违法行为，出台公平竞争审查约谈工作指引。依法加强经营者集中审查试点工作，出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促进要素资源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10**．**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推动“一窗综办”改革向乡镇（街道）延伸。联动“民呼我为”、“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政务服务“好差评”等渠道，健全接诉即办、未诉先办服务机制，实现群众诉求“一键响应”。（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11**．**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推动13项“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推进教育入学、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等“一件事”集中攻关和创新示范取得成效。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审批模式，健全基于信用承诺的极简审批制度。推进“川渝通办”提质扩面，通办事项数量达到350项。完善政策解读发布机制，集中惠企政策兑现平台，推动优惠政策精准匹配、一键确认、免申即享。（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12**．**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推进“渝快办”平台建设，完善智能搜索、智能导办、智能推荐、智能预审、智能审批、智能客服和效能监管体系。推进“一人一档”、“一企一档”建设，打造个人和企业专属空间。拓展“渝快码”扫码、亮码应用场景。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推动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互认应用。拓展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服务场景和范围。（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13**．**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优化老年人数字化认证服务，推进高龄津贴和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补贴、养老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老年公交卡年检等无感认证、免申即享。推进水电气网、公证、法律援助等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服务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和政务服务平台。持续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体验员”工作，通过用户感知促进政务服务效能提升。（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14**．**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将60%以上的行政执法事项纳入综合行政执法范围。深化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构建“法定执法+赋权执法+委托执法”的综合行政执法新模式。探索专业行政执法部门以派驻、包片等方式下沉执法力量，实现乡镇（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将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纳入基层智治体系统筹管理。整合多部门执法检查内容，梳理形成执法监管“一件事”应用场景，运用“综合查一次”组团式执法，深入推进综合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一次到位”。（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15**．**加强涉企执法监督。**加快建设“执法+监督”应用，创新行政执法监督方式，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和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推进执法与服务并举。聚焦企业群众反映强烈的多头执法、同案不同罚、运动式执法、暴力执法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和监督行动。（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16**．**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开展民营企业对政法机关的满意度测评，规范涉企产权强制性措施，坚决防止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提升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适用率。开通民营企业执行案件财产查控、资产处置“绿色通道”，最大程度缩短办案周期。（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17**．**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完善行刑衔接和行刑合作机制，加强知识产权诉调对接。强化川渝知识产权保护协同，动态管理重点保护名录，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18**．**提升法律服务水平。**健全完善商事诉讼、调解“一站式”多元解纷体系。推广“公证+”涉企服务新模式，发布涉企公证服务专员名录。深化“产业链+法律服务”活动，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法治素养提升计划。组织开展送法进企活动，举办专题培训、法治体检等活动。（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19**．**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季度开展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排查归集，及时通报典型案例。落实违规问题投诉、处置、反馈闭环机制。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以评促改”提升市场准入服务效能。（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20**．**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大力整治市场分割、地方保护等问题，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加大对不当市场干预行为的监管执法力度，坚决查处限制企业跨区域迁移、限定交易、妨碍商品要素资源自由流通等行为。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交叉互评、督查考核等工作，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刚性约束。破除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领域存在的所有制歧视、地方保护等不合理限制，重点整治以注册地、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等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歧视待遇的问题。（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21**．**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推动落实《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监督管理，加大评标专家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和惩戒力度。（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22**．**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出台丰都县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实施方案，推广“个体工商户服务直通车”应用，打造集法律政策、市场供求、招聘用工等一体的综合服务场景。落实重庆市制造业领军（链主）企业相关政策，努力培育企业主体。（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经济信息委）

###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23**．**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加快培育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市级科技创新平台。（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24**．**健全创新服务体系。**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分别达22家和400家。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服务行动，助力企业技术创新。全县技术合同成交额达8000万元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25**．**加大科技投入力度。**推动高校、科研院所与科技领军企业加强产学研合作，激励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完善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运行机制，调整政银风险分担比例，促进风险补偿基金良性循环。（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26**．**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开展新重庆引才计划优秀青年专项工作，引育卓越工程师50人。健全专业化、“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渝才荟”人才服务应用功能，提升人才服务质量。（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27**．**强化能源保障。**加快推进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大力发展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力争回山坪扩建风电、许明寺镇农光互补项目开工。（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28**．**强化用地保障。**强化建设用地供应，主动发挥项目前期谋划阶段的规划主导作用，从规划布局、选址选线等方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保障论证，实现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率达到80%。持续推进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新增工业项目按标准地出让比例保持在40%以上。升级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监管系统，重塑建设用地管理流程，实现重大项目数字化空间协同调度。（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29**．**压减物流成本。**开展重大物流设施国土空间布局及集疏运体系研究，争取食品农产品加工园区统仓共配试点。（牵头单位：县商务委）

**30**．**加强劳动力供给。**实施“稳岗扩岗”就业容量拓展工程，推动“渝创渝新·筑梦丰都”就创活动，城镇新增就业4500人。布局零工市场1个，建设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村（社区）5个。落实“企业发单、就业服务联盟+培训联盟派单、公共+市场接单、企业评单”四单制，搭建企业线上线下对接渠道，举办系列招聘活动8场次以上。（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31**．**完善融资服务体系。**推动“渝链贷”等产业链供应链金融创新，实施“一链一策一批”融资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创新服务新科技、新赛道、新市场的专属产品。推动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审批流程，提升企业融资便利度。定期开展银政企专项对接活动，推动项目融资需求和项目对接。（牵头单位：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七）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专项行动

**32**．**加强政府守信践诺**。建立健全政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动态清零。（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33**．**优化市场信用环境。**推动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34**．**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拓展个人所得税纳税信用增值应用，促进纳税人依法诚信纳税。（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35**．**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运用“渝商E”服务应用，探索并推广“民营企业诉求直通、商协会管理服务、民营企业风险预警处置”等事项线上集成办理。开展民营企业“大走访、大谈心”、评议政府职能部门等活动。（牵头单位：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

**36**．**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落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的难点堵点问题。提升“企业吹哨·部门报到”应用能力，运用“渝企来维权”、“渝企配政策”等功能，实现企业诉求“一键吹哨、一指查询”。迭代升级减轻企业负担政策措施目录清单。（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

**37．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常态化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及时处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投诉问题。联动“民呼我为”平台，加强拖欠账款投诉问题催办督办。将防范和化解情况纳入信用状况监测评价。（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

###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专项行动

**38**．**大力宣传正面典型。**跟踪监测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健全“常态化宣传+重要节点专题宣传”机制，汇编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和案例集，广泛宣传营商环境改革成效，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39．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通过区县自查、部门协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归集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建立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制度，鼓励新闻媒体曝光损害营商环境行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40．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依托“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加大对异常预警数据的核查力度，及时排查廉洁风险点和作风问题，提高监督针对性和时效性。严肃查处“吃拿卡要”、任性用权等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对典型案例进行通报曝光，强化震慑效应。（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发展改革委牵头组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总专班，系统研究、统筹推进专项行动。各项重点任务牵头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会同相关责任单位组建工作专班，细化工作方案，压实工作责任，确保行动方案明确的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二）建立任务清单。各牵头单位按照工作任务清单（附件1），明确时间表、路线图，逐项建立台账，事项化、清单化打表推进，每月25日前将进展情况电子版（附件2）报送至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总专班邮箱：417148201@qq.com。

（三）加强统筹协调。工作总专班每季度开展综合调度，收集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共性问题。各牵头单位原则上每月开展专项调度，组织相关责任单位研究各项任务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改革过程中的具体问题。

（四）强化督查考核。工作总专班适时会同县委考核办对各牵头单位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开展督导检查，及时向上反映进度较慢的事项和痛点堵点问题，并将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党建统领高质量发展成效考核。

（五）开展宣传推进。各牵头单位要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拓宽宣传渠道，及时向企业推介和宣传政策要点、办事流程、改革前后对比、典型案例等信息，形成全社会知晓、支持和参与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附件：1.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任务分解表

 2.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推进情

况表

附件1

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任务分解表

| 序号 | 工 作 任 务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间 |
| --- | --- | --- | --- |
|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
| （一）市场准入（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 1 | 推行企业名称申报承诺制，积极引导、指导申请人自主选择名称。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2 | 落实市级部门关于不含行政区划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范以及知名企业名称预防性保护制度及企业名称争议处理机制。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3 | 落实登记异常情形监测预警处置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规范管理商事登记代理机构，强化登记风险隐患防范化解。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4 |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外资产业准入书面承诺和双向提醒机制，推进外商投资企业准入登记“应准尽准”。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5 | 巩固“渝港通”全程网办成效，简化外国投资者认证手续，提升外资企业登记能力和服务水平。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6 | 推进食品生产和经营等高频证照智能联办，拓展企业注销“信息共享、联动办理”范围。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二）获取经营场所（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 |
| 7 | 推广使用建设项目申请材料电子库，实现数据留存复用。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4年12月 |
| 8 | 推进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行告知承诺制。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4年12月 |
| 9 | 推动全市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城镇新建绿色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比例达到95%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4年12月 |
| 10 | 加强有害建筑材料监管，及时转发并贯彻落实工程建设领域禁止、限制使用落后技术通告。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4年12月 |
| 11 | 全面推行社会投资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改革。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12月 |
| 12 | 完善信息公开发布机制，公开上一年度不动产权数据有关信息。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6月 |
| 13 | 逐步推进产权尽职调查信息共享和系统互联，实现“一站式”访问。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9月 |
| 14 | 试点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无纸化”改革，实现企业在线申请、部门在线审批、证照在线核发、结果在线共享。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12月 |
| （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住房城乡建委） |
| 15 | 推动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工作，对符合条件的水电气网外线接入工程占掘路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制改革。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城市管理局 | 2024年6月 |
| 16 | 线上集中公布水电价、供水供电可靠性等信息。 | 县城市管理局、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7 | 开展城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持续提升城市供水质量和供水韧性。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4年12月 |
| 18 | 提高互联网服务质量，督促各基础电信企业提高互联网报装效率，加强断网及费用信息公开。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9 | 提升互联网接入能力，大力实施“畅连山城·信号升格”、“光耀山城·追光”行动，增强“双千兆”网络供给能力。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20 | 保障电信设施建设通行权，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与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的衔接，在项目策划生成阶段明确用地位置规模和通信设施建设要求，保障企业依法依规办理规划、掘路、占路等审批手续。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21 | 开展全市城镇天然气行业规范经营活动专项整治。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四）劳动用工（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 22 | 加强推广应用“渝职聘”求职招聘应用，促进供需有效对接。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23 | 持续深化大学生创新创业、灵活用工等“一件事”集成化服务。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24 | 提高劳动争议“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效能，推动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调解员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推进裁审衔接、在线委派委托调解、在线申请司法确认调解协议等工作有序开展。 | 县人力社保局、县法院 | 2024年4月 |
| 25 | 优化劳动争议纠纷处理机制，加快建设劳动争议“一站式”联处中心，提高劳动纠纷解决效率。 | 县人力社保局、县法院 | 2024年4月 |
| 26 | 建立完善农民工工资争议多元化解机制，推进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速裁团队）建设，健全快立快调快审快结工作机制，缩短农民工工资争议案件平均办理时限。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4月 |
| 27 |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明确执法检查事项、形式和结果，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执法效能。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4月 |
| （五）获取金融服务（牵头单位：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 28 | 用好用活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提高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率，力争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的额度实现倍增。 | 县金融服务中心、县财政局 | 2024年12月 |
| 29 | 推广使用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积极推动银行机构探索开展相关业务。 | 人行丰都营管部 | 2024年12月 |
| （六）国际贸易（牵头单位：县商务委） |
| 30 | 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应用，推动物流企业提升多式联运提单签发量。 | 县商务委、县交通运输委 | 2024年12月 |
| （七）纳税（牵头单位：县税务局、县财政局） |
| 31 | 畅通税收政策制定的公众参与渠道，健全纳税人意见建议有效反馈机制，增强税收政策制定的精准性和实效性。 | 县税务局 | 2024年12月 |
| 32 | 建立“辅导办理一体化、流转办理一体化、税费服务场景化”的征纳互动服务运营机制，提升纳税人缴费人政策知晓度和办税便利性。 | 县税务局 | 2024年12月 |
| 33 | 优化电子税务局企业代缴办税、综合关联式申报、“一站式”退税等应用场景，提升税费申报智能化水平和缴税便利度。 | 县税务局 | 2024年12月 |
| 34 | 优化征管机制，完善纳税信用数据归集治理能力，提升纳税信用数据质量。 | 县税务局 | 2024年12月 |
| 35 | 拓展川渝税费服务合作范围和深度，深化业务跨区域通办和税费协同管理。 | 县税务局 | 2024年12月 |
| 36 | 健全税费争议调解机制，推进税费争议妥善化解，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 | 县税务局 | 2024年12月 |
| （八）解决商业纠纷（牵头单位：县法院） |
| 37 | 由市级推动“渝诉快执”、“社会综合治理信息系统”等互联互通，县级加强推广使用，完善查找被执行人员、财产等协作联动机制。 | 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38 | 推动调解领域数字化改革，提升仲裁、调解质效和透明度。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39 | 发布民营经济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 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40 | 待市级上线“E企达”系统后，县级加强推广使用，提高电子送达效率，压减商事案件审理时限。 | 县法院、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9月 |
| （九）促进市场竞争（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
| 41 | 整合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市级部门联席会议、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部门联席会议，设立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委员会，完善运行机制和工作规则。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42 | 制定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工作规范，完善会审程序，健全会审规则。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6月 |
| 43 | 制定公平竞争审查约谈工作指引，对政策措施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对妨碍公平竞争问题整改不力的，按程序开展核查。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6月 |
| 44 | 重点查处医药、公用事业、日用消费品等领域的违法行为。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45 | 依法加强经营者集中审查试点工作，出台我市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持续提升审查质效，促进要素资源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46 | 出台我市专利申请前评估工作指引，推动建立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47 | 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对标市级进度，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颗粒化比例达到100%，“一网通办”率达到80%，掌上可办率达到50%。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48 | 推动各级政务服务部门业务系统及有关应用所涉政务服务事项在“渝快办”的电脑端、移动端、自助服务端、大厅窗口端同源发布、同步更新。 | 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49 | 加强县乡两级政务服务场所规范化建设，推动“一窗综办”改革向乡镇街道延伸，出台政务服务综合窗口服务规范地方标准，推进综合窗口充分授权，提升综合窗口服务能力。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50 | 推进自助服务终端跨部门融合，支持政务服务事项向基层邮政、银行、电信等自助服务终端一体化延伸。 | 县基层治理中心 | 2024年12月 |
| 51 | 联动“民呼我为”、“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政务服务“好差评”等渠道，健全接诉即办、未诉先办服务机制，实现企业群众诉求“一键响应”。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二）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52 | 推动完成《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部署的13项“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推进教育入学、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等“一件事”集中攻关和创新示范取得积极成效。 | 县教委、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市场监管局、县交通运输委、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发展改革委、县卫生健康委、县人力社保局、县残联等有关单位 | 2024年12月 |
| 53 | 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审批模式，健全基于信用承诺的极简审批制度，推进审批、监管、执法、信用一体协同。 | 县发展改革委、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54 | 推进“川渝通办”提质扩面，按照市级要求，推进通办事项数量达到350项。 | 县政府办公室 | 2024年12月 |
| 55 | 深化长江经济带政务服务合作，在川渝、沪渝等地探索开展“远程虚拟窗口”服务。 | 县基层治理中心 | 2024年12月 |
| 56 | 事项化梳理惠企政策兑现清单，完善政策解读发布机制，线上统一兑现平台，线下设置统一兑现窗口，推动政策精准匹配、一键确认、免申即享。 | 县发展改革委、县政府办公室、县经济信息委、县财政局、县基层治理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三）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57 | 推进“渝快办”平台建设，完善智能搜索、智能导办、智能推荐、智能预审、智能审批、智能客服和效能监管中心等能力组件。 | 县基层治理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58 | 推进个人和企业全生命周期数据融合、归档、溯源，形成“一人一档”、“一企一档”，打造个人和企业专属数字空间。 | 县基层治理中心 | 2024年12月 |
| 59 | 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推动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互认应用。 | 县行政服务中心、县政府办公室、县基层社会治理中心 | 2024年12月 |
| 60 | 推进政务服务电子文件单套归档和电子档案单套管理，完善“办结即归档”功能。 | 县档案馆 | 2024年12月 |
| 61 | 拓展“渝快码”扫码、亮码应用场景，推动更多服务“码上可办、一码通服”。 | 县政府办公室、县基层治理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62 | 扩大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服务场景和范围。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四）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63 | 组建政务服务专业人员、专家团队，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提供智力支持。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64 | 优化老年人数字化认证服务，推进高龄津贴和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补贴、养老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老年公交卡年检等无感认证、免申即享，一次认证、多次复用。 | 县民政局、县人力社保局、县交通运输委 | 2024年12月 |
| 65 | 按照市级行政许可案卷评查规范，持续推进全县行政许可案卷评查扩面增效。 | 县政府办公室 | 2024年12月 |
| 66 | 推进水电气网、公交卡办理充值、公证、法律援助等一系列民生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和政务服务平台。 | 县经济信息委、县交通运输委、县司法局等部门 | 2024年12月 |
| 67 | 持续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体验员”工作，推动政务服务效能提升。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
| （一）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 68 | 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行政执法事项纳入综合行政执法范围达到60%以上。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69 | 深化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构建“法定执法+赋权执法+委托执法”新模式，编制公布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70 | 探索乡镇（街道）“综合执法+专业执法”新路径，推动区县专业行政执法部门以派驻、包片等方式下沉执法力量，与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统筹运行，实现乡镇（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71 | 将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纳入基层智治体系统筹管理，构建违法行为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反馈、第一时间处置的闭环监管体系。 | 县司法局、县基层治理中心 | 2024年12月 |
| 72 | 整合多部门执法检查内容，打造多跨协同的执法监管“一件事”应用场景，运用“综合查一次”组团式执法，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一次到位”。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二）加强涉企执法监督（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 73 | 制定行政执法监督年度工作计划，运用工作报告、统计分析、评议考核等方式，对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开展经常性监督。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74 | 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及时化解涉企执法问题。 | 县司法局 | 2024年6月 |
| 75 | 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加强对涉企执法的社会监督。 | 县司法局 | 2024年10月 |
| 76 | 聚焦企业群众反映强烈的多头执法、同案不同罚、运动式执法、暴力执法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和监督行动。 | 县司法局 | 2024年8月 |
| 77 | 加快建设“执法+监督”应用，统一归集行业领域执法基础数据、执法程序流转数据、执法信息公开数据等信息。 | 县司法局、县基层治理中心 | 2024年12月 |
| （三）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
| 78 | 开展民营企业对政法机关的满意度测评。 | 县委政法委 | 2024年12月 |
| 79 | 依法打击侵害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以及扰乱企业生产经营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 | 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80 | 规范涉企产权强制性措施，坚决防止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 | 县公安局、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81 | 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提升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适用率。 | 县检察院 | 2024年12月 |
| 82 | 开通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财产查控、资产处置“绿色通道”，最大程度缩短办案周期。 | 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 83 |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完善行刑衔接和行刑合作机制，加强知识产权诉调对接。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84 | 强化川渝知识产权保护协同，动态管理重点保护名录，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五）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 85 | 健全完善商事诉讼、调解“一站式”多元解纷体系。 | 县司法局、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86 | 推广“公证+”涉企服务新模式，发布涉企公证服务专员名录。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87 | 深化“产业链+法律服务”活动，指导重点产业编制企业自主合规指南，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法治素养提升计划。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88 | 积极参与第二届成渝地区律师法律服务产品创新大赛，增强专业法律服务供给。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89 | 持续组织开展送法进企活动，举办专题培训、法治体检等系列活动。 | 县司法局 | 2024年12月 |
|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90 | 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每季度组织开展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排查归集，及时通报典型案例。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91 | 落实市场准入违规问题线索投诉、处置、反馈闭环机制。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92 | 深化全国市场准入效能评估试点，动态完善我市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指标体系，加强评估结果应用，以评促改提升市场准入服务效能。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二）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 93 | 大力整治市场分割、地方保护等问题，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加大不当市场干预行为监管执法力度，坚决查处限制企业跨区域迁移、限定交易、妨碍商品要素资源自由流通等行为。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94 | 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交叉互评、督查考核等工作，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刚性约束。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95 | 举办公平竞争政策宣传周活动，加强领导干部公平竞争政策培训，增强公平竞争意识。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96 | 征集招标投标领域设置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线索，重点整治以注册地、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等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行为。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97 | 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着力打击供应商围标串标、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行为。 | 县财政局 | 2024年7月 |
| （三）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98 | 落实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99 | 落实工程建设项目评标方法运用规则。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00 | 落实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监管“一件事”。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01 | 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监督管理，加大评标专家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和惩戒力度。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四）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经济信息委） |
| 102 | 贯彻落实《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贯彻落实市级部门促进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的相关举措。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103 | 出台我县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实施方案，制定我县个体工商户分类方案。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104 | 推广“个体工商户服务直通车”应用，打造集法律政策、市场供求、招聘用工、创业培训、金融支持等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场景。 | 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105 | 贯彻落实重庆市制造业领军（链主）企业相关政策举措，努力培育企业主体。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
| 106 | 力争培育1个以上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市级科技创新平台。 | 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二）健全创新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
| 107 | 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分别达到22家和400家。 | 县科技局 | 2024年12月 |
| 108 | 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团服务行动，通过高校、科研院所遴选科技特派员团，助力企业技术创新。 | 县科技局 | 2024年12月 |
| 109 | 力争全县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8000万元以上。 | 县科技局 | 2024年12月 |
| （三）加大科技投入力度（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
| 110 | 聚焦“416”科技创新布局和“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在核心软件、人工智能等5个重大专项，以及新能源、绿色低碳等8个重点专项，支持符合条件且有意愿的企业积极申报市级项目。 | 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11 | 建立科技企业技术难题揭榜挂帅机制，发挥科技型领军企业的创新主导作用，激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 | 县科技局 | 2024年12月 |
| 112 | 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与科技领军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对接，促进优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 县科技局 | 2024年12月 |
| 113 | 完善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运行机制，调整政银风险分担比例，促进风险补偿基金良性循环。 | 县科技局 | 2024年12月 |
| （四）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 114 | 开展新重庆引才计划优秀青年专项工作。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15 | 引育卓越工程师50人。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16 | 健全专业化、“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提供安家落户、创业指导、成果转化、人事托管等服务。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17 | 充分发挥“渝才荟”人才服务应用功能，提升人才服务质量。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强化能源保障（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18 | 大力推进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完成年度投资5亿元。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6月 |
| 119 | 大力发展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力争开工回山坪扩建风电、许明寺镇农光互补项目。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20 | 加大页岩气开采力度，投资0.2亿元完成试气井1口、投产2口。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二）强化用地保障（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21 | 强化建设用地供应，从规划布局、选址选线等方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保障论证，实现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率达到80%。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12月 |
| 122 | 持续推进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新增工业项目按标准地出让比例保持在40％以上。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12月 |
| 123 | 迭代升级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监管系统，重塑建设用地管理流程，实现重大项目数字化空间协同调度。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12月 |
| （三）压减物流成本（牵头单位：县商务委） |
| 124 | 开展重大物流设施国土空间布局及集疏运体系研究。 | 县商务委、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4年12月 |
| 125 | 争取食品农产品加工园区统仓共配试点。 | 县商务委、县交通运输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市场监管局 | 2024年12月 |
| （四）加强劳动力供给（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 126 | 实施“稳岗扩岗”就业容量拓展工程，深入实施“渝创渝新·筑梦丰都”就创活动，城镇新增就业4500人以上。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27 | 以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建设为契机，合理布局零工市场1个，建设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村（社区）5个。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28 | 推动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等重点群体培训占比达到74%以上，培训就业率达到55%以上。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29 | 迭代升级企业用工服务“四单制”，力争规上限上企业用工需求对接全覆盖。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130 | 搭建企业用工线上线下对接渠道，举办系列招聘活动8场次以上。 | 县人力社保局 | 2024年12月 |
| （五）完善融资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 131 | 推动“渝链贷”等产业链供应链金融创新，实施“一链一策一批”融资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创新服务新科技、新赛道、新市场的专属产品。 | 县经济信息委、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2024年12月 |
| 132 | 推动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审批流程，缩短信贷审批时间。 | 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2024年12月 |
| 133 | 开展银政企对接活动，推动项目融资需求和项目对接。 | 人行丰都营管部、县金融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134 | 完善重点产业信贷融资服务体系，加大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金融供给。 | 人行丰都营管部、县金融服务中心 | 2024年12月 |
| 135 | 对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较好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按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量的1%提供激励资金。 | 人行丰都营管部 | 2024年12月 |
| 七、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专项行动 |
| （一）加强政府守信践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36 | 建立健全政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动态清零。 | 县发展改革委、县法院 | 2024年12月 |
| （二）优化市场信用环境（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37 | 推动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三）推进社会信用建设（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38 | 拓展个人所得税纳税信用增值应用，促进纳税人依法诚信纳税。 | 县税务局、县基层治理中心 | 2024年6月 |
|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
| （一）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 |
| 139 | 对接运用好“渝商E”服务应用，积极探索并推广“民营企业诉求直通、商协会管理服务、民营企业风险预警处置”等事项线上集成办理。 | 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县民营经济发展中心 | 2024年12月 |
| 140 | 开展民营企业“大走访、大谈心”活动。 | 县工商联 | 2024年6月 |
| 141 | 开展民营企业评议政府职能部门活动。 | 县工商联 | 2024年12月 |
| （二）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 |
| 142 | 提升“企业吹哨·部门报到”应用能力，熟练运用“渝企办难事”“渝企来维权”“渝企找专员”“渝企配政策”等功能模块，实现企业诉求“一键吹哨、一指查询”。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43 | 落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加强服务企业专员队伍建设。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44 | 开展企业减负政策宣传周系列活动，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45 | 迭代升级第十二批重庆市减轻企业负担政策措施目录清单。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三）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 |
| 146 | 常态化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推动台账内未化解欠款清零。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47 | 联动“民呼我为”应用，加强拖欠账款投诉问题催办督办。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148 | 强化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激励评价，将防范和化解情况纳入区县信用状况监测评价。 | 县发展改革委、县经济信息委 | 2024年12月 |
|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行动 |
| （一）大力宣传正面典型（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49 | 健全“常态化宣传+重要节点专题宣传”机制，积极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成效。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50 | 汇编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归集整理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举措。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51 | 汇编优化营商环境案例集，鼓励“一地创新、全市推广”。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52 | 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将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社会认可度高的改革举措上升为制度规范。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二）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53 | 通过区县自查、部门协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归集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154 | 建立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制度。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4年12月 |
| （三）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 |
| 155 | 依托“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加大对异常预警数据的核查力度，及时排查廉洁风险点和作风问题，提高监督针对性和时效性。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2024年12月 |
| 156 | 深入整治消极懈怠、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问题，严肃查处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等行为。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2024年12月 |
| 157 | 强化对损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的通报曝光，持续释放正风肃纪强烈信号，督促党员干部引以为戒。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2024年12月 |

附件2

2024年丰都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推进情况表

| 序号 | 工 作 任 务 | 责任单位 | 推进情况 | 完成时间 |
| --- | --- | --- | --- | --- |
|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
| （一）市场准入（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 1 | 推行企业名称申报承诺制，积极引导、指导申请人自主选择名称。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2 | 落实市级部门关于不含行政区划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范以及知名企业名称预防性保护制度及企业名称争议处理机制。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3 | 落实登记异常情形监测预警处置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规范管理商事登记代理机构，强化登记风险隐患防范化解。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4 |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外资产业准入书面承诺和双向提醒机制，推进外商投资企业准入登记“应准尽准”。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5 | 巩固“渝港通”全程网办成效，简化外国投资者认证手续，提升外资企业登记能力和服务水平。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6 | 推进食品生产和经营等高频证照智能联办，拓展企业注销“信息共享、联动办理”范围。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二）获取经营场所（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 |
| 7 | 推广使用建设项目申请材料电子库，实现数据留存复用。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024年12月 |
| 8 | 推进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行告知承诺制。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024年12月 |
| 9 | 推动全市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城镇新建绿色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比例达到95%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024年12月 |
| 10 | 加强有害建筑材料监管，及时转发并贯彻落实工程建设领域禁止、限制使用落后技术通告。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024年12月 |
| 11 | 全面推行社会投资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改革。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12月 |
| 12 | 完善信息公开发布机制，公开上一年度不动产权数据有关信息。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6月 |
| 13 | 逐步推进产权尽职调查信息共享和系统互联，实现“一站式”访问。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9月 |
| 14 | 试点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无纸化”改革，实现企业在线申请、部门在线审批、证照在线核发、结果在线共享。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12月 |
| （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县住房城乡建委） |
| 15 | 推动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工作，对符合条件的水电气网外线接入工程占掘路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制改革。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024年6月 |
| 16 | 线上集中公布水电价、供水供电可靠性等信息。 | 县住房城乡建委、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7 | 开展城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持续提升城市供水质量和供水韧性。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024年12月 |
| 18 | 提高互联网服务质量，督促各基础电信企业提高互联网报装效率，加强断网及费用信息公开。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9 | 提升互联网接入能力，大力实施“畅连山城·信号升格”“光耀山城·追光”行动，增强“双千兆”网络供给能力。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20 | 保障电信设施建设通行权，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与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的衔接，在项目策划生成阶段明确用地位置规模和通信设施建设要求，保障企业依法依规办理规划、掘路、占路等审批手续。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21 | 开展全市城镇天然气行业规范经营活动专项整治。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四）劳动用工（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 22 | 加强推广应用“渝职聘”求职招聘应用，促进供需有效对接。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23 | 持续深化大学生创新创业、灵活用工等“一件事”集成化服务。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24 | 提高劳动争议“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效能，推动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调解员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推进裁审衔接、在线委派委托调解、在线申请司法确认调解协议等工作有序开展。 | 县人力社保局、县法院 |  | 2024年4月 |
| 25 | 优化劳动争议纠纷处理机制，加快建设劳动争议“一站式”联处中心，提高劳动纠纷解决效率。 | 县人力社保局、县法院 |  | 2024年4月 |
| 26 | 建立完善农民工工资争议多元化解机制，推进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速裁团队）建设，健全快立快调快审快结工作机制，缩短农民工工资争议案件平均办理时限。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4月 |
| 27 |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明确执法检查事项、形式和结果，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执法效能。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4月 |
| （五）获取金融服务（牵头单位：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 28 | 用好用活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提高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率，力争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的额度实现倍增。 | 县金融服务中心、县财政局 |  | 2024年12月 |
| 29 | 推广使用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积极推动银行机构探索开展相关业务。 | 人行丰都营管部 |  | 2024年12月 |
| （六）国际贸易（牵头单位：县商务委） |
| 30 | 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应用，推动物流企业提升多式联运提单签发量。 | 县商务委、县交通运输委 |  | 2024年12月 |
| （七）纳税（牵头单位：县税务局、县财政局） |
| 31 | 畅通税收政策制定的公众参与渠道，健全纳税人意见建议有效反馈机制，增强税收政策制定的精准性和实效性。 | 县税务局 |  | 2024年12月 |
| 32 | 建立“辅导办理一体化、流转办理一体化、税费服务场景化”的征纳互动服务运营机制，提升纳税人缴费人政策知晓度和办税便利性。 | 县税务局 |  | 2024年12月 |
| 33 | 优化电子税务局企业代缴办税、综合关联式申报、“一站式”退税等应用场景，提升税费申报智能化水平和缴税便利度。 | 县税务局 |  | 2024年12月 |
| 34 | 优化征管机制，完善纳税信用数据归集治理能力，提升纳税信用数据质量。 | 县税务局 |  | 2024年12月 |
| 35 | 拓展川渝税费服务合作范围和深度，深化业务跨区域通办和税费协同管理。 | 县税务局 |  | 2024年12月 |
| 36 | 健全税费争议调解机制，推进税费争议妥善化解，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 | 县税务局 |  | 2024年12月 |
| （八）解决商业纠纷（牵头单位：县法院） |
| 37 | 由市级推动“渝诉快执”“社会综合治理信息系统”等互联互通，县级加强推广使用，完善查找被执行人员、财产等协作联动机制。 | 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38 | 推动调解领域数字化改革，提升仲裁、调解质效和透明度。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39 | 发布民营经济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 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40 | 待市级上线“E企达”系统后，县级加强推广使用，提高电子送达效率，压减商事案件审理时限。 | 县法院、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9月 |
| （九）促进市场竞争（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
| 41 | 整合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市级部门联席会议、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部门联席会议，设立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委员会，完善运行机制和工作规则。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42 | 制定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工作规范，完善会审程序，健全会审规则。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6月 |
| 43 | 制定公平竞争审查约谈工作指引，对政策措施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对妨碍公平竞争问题整改不力的，按程序开展核查。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6月 |
| 44 | 重点查处医药、公用事业、日用消费品等领域的违法行为。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45 | 依法加强经营者集中审查试点工作，出台我市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持续提升审查质效，促进要素资源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46 | 出台我市专利申请前评估工作指引，推动建立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47 | 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对标市级进度，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颗粒化比例达到100%，“一网通办”率达到80%，掌上可办率达到50%。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48 | 推动各级政务服务部门业务系统及有关应用所涉政务服务事项在“渝快办”的电脑端、移动端、自助服务端、大厅窗口端同源发布、同步更新。 | 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49 | 加强县乡两级政务服务场所规范化建设，推动“一窗综办”改革向乡镇街道延伸，出台政务服务综合窗口服务规范地方标准，推进综合窗口充分授权，提升综合窗口服务能力。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50 | 推进自助服务终端跨部门融合，支持政务服务事项向基层邮政、银行、电信等自助服务终端一体化延伸。 | 县基层治理中心 |  | 2024年12月 |
| 51 | 联动“民呼我为”、“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政务服务“好差评”等渠道，健全接诉即办、未诉先办服务机制，实现企业群众诉求“一键响应”。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二）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52 | 推动完成《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部署的13项“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推进教育入学、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等“一件事”集中攻关和创新示范取得积极成效。 | 县教委、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市场监管局、县交通运输委、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发展改革委、县卫生健康委、县人力社保局、县残联等有关单位 |  | 2024年12月 |
| 53 | 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审批模式，健全基于信用承诺的极简审批制度，推进审批、监管、执法、信用一体协同。 | 县发展改革委、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54 | 推进“川渝通办”提质扩面，按照市级要求，推进通办事项数量达到350项。 | 县政府办公室 |  | 2024年12月 |
| 55 | 深化长江经济带政务服务合作，在川渝、沪渝等地探索开展“远程虚拟窗口”服务。 | 县基层治理中心 |  | 2024年12月 |
| 56 | 事项化梳理惠企政策兑现清单，完善政策解读发布机制，线上统一兑现平台，线下设置统一兑现窗口，推动政策精准匹配、一键确认、免申即享。 | 县发展改革委、县政府办公室、县经济信息委、县财政局、县基层治理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三）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57 | 推进“渝快办”平台建设，完善智能搜索、智能导办、智能推荐、智能预审、智能审批、智能客服和效能监管中心等能力组件。 | 县基层治理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58 | 推进个人和企业全生命周期数据融合、归档、溯源，形成“一人一档”“一企一档”，打造个人和企业专属数字空间。 | 县基层治理中心 |  | 2024年12月 |
| 59 | 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推动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互认应用。 | 县行政服务中心、县政府办公室、县基层社会治理中心 |  | 2024年12月 |
| 60 | 推进政务服务电子文件单套归档和电子档案单套管理，完善“办结即归档”功能。 | 县档案馆 |  | 2024年12月 |
| 61 | 拓展“渝快码”扫码、亮码应用场景，推动更多服务“码上可办、一码通服”。 | 县政府办公室、县基层治理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62 | 扩大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服务场景和范围。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四）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63 | 组建政务服务专业人员、专家团队，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提供智力支持。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64 | 优化老年人数字化认证服务，推进高龄津贴和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补贴、养老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老年公交卡年检等无感认证、免申即享，一次认证、多次复用。 | 县民政局、县人力社保局、县交通运输委 |  | 2024年12月 |
| 65 | 按照市级行政许可案卷评查规范，持续推进全县行政许可案卷评查扩面增效。 | 县政府办公室 |  | 2024年12月 |
| 66 | 推进水电气网、公交卡办理充值、公证、法律援助等一系列民生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和政务服务平台。 | 县经济信息委、县交通运输委、县司法局等部门 |  | 2024年12月 |
| 67 | 持续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体验员”工作，推动政务服务效能提升。 | 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
| （一）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 68 | 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行政执法事项纳入综合行政执法范围达到60%以上。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69 | 深化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构建“法定执法+赋权执法+委托执法”新模式，编制公布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70 | 探索乡镇（街道）“综合执法+专业执法”新路径，推动区县专业行政执法部门以派驻、包片等方式下沉执法力量，与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统筹运行，实现乡镇（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71 | 将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纳入基层智治体系统筹管理，构建违法行为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反馈、第一时间处置的闭环监管体系。 | 县司法局、县基层治理中心 |  | 2024年12月 |
| 72 | 整合多部门执法检查内容，打造多跨协同的执法监管“一件事”应用场景，运用“综合查一次”组团式执法，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一次到位”。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二）加强涉企执法监督（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 73 | 制定行政执法监督年度工作计划，运用工作报告、统计分析、评议考核等方式，对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开展经常性监督。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74 | 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及时化解涉企执法问题。 | 县司法局 |  | 2024年6月 |
| 75 | 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加强对涉企执法的社会监督。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0月 |
| 76 | 聚焦企业群众反映强烈的多头执法、同案不同罚、运动式执法、暴力执法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和监督行动。 | 县司法局 |  | 2024年8月 |
| 77 | 加快建设“执法+监督”应用，统一归集行业领域执法基础数据、执法程序流转数据、执法信息公开数据等信息。 | 县司法局、县基层治理中心 |  | 2024年12月 |
| （三）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
| 78 | 开展民营企业对政法机关的满意度测评。 | 县委政法委 |  | 2024年12月 |
| 79 | 依法打击侵害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以及扰乱企业生产经营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 | 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80 | 规范涉企产权强制性措施，坚决防止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 | 县公安局、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81 | 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提升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适用率。 | 县检察院 |  | 2024年12月 |
| 82 | 开通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财产查控、资产处置“绿色通道”，最大程度缩短办案周期。 | 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 83 |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完善行刑衔接和行刑合作机制，加强知识产权诉调对接。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84 | 强化川渝知识产权保护协同，动态管理重点保护名录，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五）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
| 85 | 健全完善商事诉讼、调解“一站式”多元解纷体系。 | 县司法局、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86 | 推广“公证+”涉企服务新模式，发布涉企公证服务专员名录。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87 | 深化“产业链+法律服务”活动，指导重点产业编制企业自主合规指南，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法治素养提升计划。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88 | 积极参与第二届成渝地区律师法律服务产品创新大赛，增强专业法律服务供给。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89 | 持续组织开展送法进企活动，举办专题培训、法治体检等系列活动。 | 县司法局 |  | 2024年12月 |
|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90 | 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每季度组织开展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排查归集，及时通报典型案例。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91 | 落实市场准入违规问题线索投诉、处置、反馈闭环机制。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92 | 深化全国市场准入效能评估试点，动态完善我市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指标体系，加强评估结果应用，以评促改提升市场准入服务效能。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二）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 93 | 大力整治市场分割、地方保护等问题，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加大不当市场干预行为监管执法力度，坚决查处限制企业跨区域迁移、限定交易、妨碍商品要素资源自由流通等行为。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94 | 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交叉互评、督查考核等工作，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刚性约束。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95 | 举办公平竞争政策宣传周活动，加强领导干部公平竞争政策培训，增强公平竞争意识。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96 | 征集招标投标领域设置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线索，重点整治以注册地、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等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行为。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97 | 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着力打击供应商围标串标、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行为。 | 县财政局 |  | 2024年7月 |
| （三）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98 | 落实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99 | 落实工程建设项目评标方法运用规则。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00 | 落实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监管“一件事”。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01 | 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监督管理，加大评标专家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和惩戒力度。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四）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经济信息委） |
| 102 | 贯彻落实《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贯彻落实市级部门促进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的相关举措。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103 | 出台我县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实施方案，制定我县个体工商户分类方案。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104 | 推广“个体工商户服务直通车”应用，打造集法律政策、市场供求、招聘用工、创业培训、金融支持等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场景。 | 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105 | 贯彻落实重庆市制造业领军（链主）企业相关政策举措，努力培育企业主体。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
| 106 | 力争培育1个以上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市级科技创新平台。 | 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二）健全创新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
| 107 | 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分别达到22家和400家。 | 县科技局 |  | 2024年12月 |
| 108 | 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团服务行动，通过高校、科研院所遴选科技特派员团，助力企业技术创新。 | 县科技局 |  | 2024年12月 |
| 109 | 力争全县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8000万元以上。 | 县科技局 |  | 2024年12月 |
| （三）加大科技投入力度（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
| 110 | 聚焦“416”科技创新布局和“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在核心软件、人工智能等5个重大专项，以及新能源、绿色低碳等8个重点专项，支持符合条件且有意愿的企业积极申报市级项目。 | 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11 | 建立科技企业技术难题揭榜挂帅机制，发挥科技型领军企业的创新主导作用，激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 | 县科技局 |  | 2024年12月 |
| 112 | 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与科技领军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对接，促进优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 县科技局 |  | 2024年12月 |
| 113 | 完善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运行机制，调整政银风险分担比例，促进风险补偿基金良性循环。 | 县科技局 |  | 2024年12月 |
| （四）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 114 | 开展新重庆引才计划优秀青年专项工作。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15 | 引育卓越工程师50人。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16 | 健全专业化、“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提供安家落户、创业指导、成果转化、人事托管等服务。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17 | 充分发挥“渝才荟”人才服务应用功能，提升人才服务质量。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
| （一）强化能源保障（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18 | 大力推进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完成年度投资5亿元。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6月 |
| 119 | 大力发展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力争开工回山坪扩建风电、许明寺镇农光互补项目。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20 | 加大页岩气开采力度，投资0.2亿元完成试气井1口、投产2口。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二）强化用地保障（牵头单位：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21 | 强化建设用地供应，从规划布局、选址选线等方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保障论证，实现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率达到80%。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12月 |
| 122 | 持续推进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新增工业项目按标准地出让比例保持在40％以上。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12月 |
| 123 | 迭代升级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监管系统，重塑建设用地管理流程，实现重大项目数字化空间协同调度。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12月 |
| （三）压减物流成本（牵头单位：县商务委） |
| 124 | 开展重大物流设施国土空间布局及集疏运体系研究。 | 县商务委、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2024年12月 |
| 125 | 争取食品农产品加工园区统仓共配试点。 | 县商务委、县交通运输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市场监管局 |  | 2024年12月 |
| （四）加强劳动力供给（牵头单位：县人力社保局） |
| 126 | 实施“稳岗扩岗”就业容量拓展工程，深入实施“渝创渝新·筑梦丰都”就创活动，城镇新增就业4500人以上。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27 | 以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建设为契机，合理布局零工市场1个，建设高质量充分就业示范村（社区）5个。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28 | 推动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等重点群体培训占比达到74%以上，培训就业率达到55%以上。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29 | 迭代升级企业用工服务“四单制”，力争规上限上企业用工需求对接全覆盖。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130 | 搭建企业用工线上线下对接渠道，举办系列招聘活动8场次以上。 | 县人力社保局 |  | 2024年12月 |
| （五）完善融资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 131 | 推动“渝链贷”等产业链供应链金融创新，实施“一链一策一批”融资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创新服务新科技、新赛道、新市场的专属产品。 | 县经济信息委、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 2024年12月 |
| 132 | 推动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审批流程，缩短信贷审批时间。 | 县金融服务中心、人行丰都营管部 |  | 2024年12月 |
| 133 | 开展银政企对接活动，推动项目融资需求和项目对接。 | 人行丰都营管部、县金融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134 | 完善重点产业信贷融资服务体系，加大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金融供给。 | 人行丰都营管部、县金融服务中心 |  | 2024年12月 |
| 135 | 对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较好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按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量的1%提供激励资金。 | 人行丰都营管部 |  | 2024年12月 |
| 七、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专项行动 |
| （一）加强政府守信践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36 | 建立健全政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动态清零。 | 县发展改革委、县法院 |  | 2024年12月 |
| （二）优化市场信用环境（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37 | 推动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三）推进社会信用建设（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38 | 拓展个人所得税纳税信用增值应用，促进纳税人依法诚信纳税。 | 县税务局、县基层治理中心 |  | 2024年6月 |
|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
| （一）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 |
| 139 | 对接运用好“渝商E”服务应用，积极探索并推广“民营企业诉求直通、商协会管理服务、民营企业风险预警处置”等事项线上集成办理。 | 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县民营经济发展中心 |  | 2024年12月 |
| 140 | 开展民营企业“大走访、大谈心”活动。 | 县工商联 |  | 2024年6月 |
| 141 | 开展民营企业评议政府职能部门活动。 | 县工商联 |  | 2024年12月 |
| （二）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 |
| 142 | 提升“企业吹哨·部门报到”应用能力，熟练运用“渝企办难事”“渝企来维权”“渝企找专员”“渝企配政策”等功能模块，实现企业诉求“一键吹哨、一指查询”。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43 | 落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加强服务企业专员队伍建设。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44 | 开展企业减负政策宣传周系列活动，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45 | 迭代升级第十二批重庆市减轻企业负担政策措施目录清单。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三）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牵头单位：县经济信息委） |
| 146 | 常态化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推动台账内未化解欠款清零。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47 | 联动“民呼我为”应用，加强拖欠账款投诉问题催办督办。 | 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148 | 强化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激励评价，将防范和化解情况纳入区县信用状况监测评价。 | 县发展改革委、县经济信息委 |  | 2024年12月 |
|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行动 |
| （一）大力宣传正面典型（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49 | 健全“常态化宣传+重要节点专题宣传”机制，积极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成效。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50 | 汇编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归集整理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举措。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51 | 汇编优化营商环境案例集，鼓励“一地创新、全市推广”。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52 | 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将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社会认可度高的改革举措上升为制度规范。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二）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委） |
| 153 | 通过区县自查、部门协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归集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154 | 建立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制度。 | 县发展改革委 |  | 2024年12月 |
| （三）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 |
| 155 | 依托“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加大对异常预警数据的核查力度，及时排查廉洁风险点和作风问题，提高监督针对性和时效性。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 2024年12月 |
| 156 | 深入整治消极懈怠、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问题，严肃查处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等行为。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 2024年12月 |
| 157 | 强化对损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的通报曝光，持续释放正风肃纪强烈信号，督促党员干部引以为戒。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 2024年12月 |

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6日印发